

請張貼公布欄

新竹縣立湖口國中一一四學年度 第二學期

第二次段考 時程表

公告版

科目		時間	節次	日期
8 年級	7 年級			
公民	公民	8:15 9:00	一	五月十三日 星期三
自習	自習	9:10 09:55	二	
數學	數學	10:10 10:55	三	
自習	自習	11:05 11:50	四	
國文	國文	13:05 13:50	五	
自習	自習	14:00 14:45	六	
地理	地理	15:00 15:45	七	
理化	生物	8:15 9:00	一	五月十四日 星期四
自習	自習	9:10 09:55	二	
歷史	歷史	10:10 10:55	三	
自習	自習	11:05 11:50	四	
英文	英文	13:05 13:50	五	
		14:00 14:45	六	
		15:00 15:45	七	

備註：

- 一、自習課請同學在教室安靜讀書準備下節考試，並請任課老師加強督導教室秩序，若有不守秩序者依校規處分。
- 二、請各班於每天考試前在黑板上書寫考科、考試時間、到考人數及缺考同學座號，並特別標註「試卷一律收回」。
- 三、卡片上面的基本資料欄位務必填寫、畫卡。若在讀卡過程中，班級或座號無法辨識，該生該科總分一律扣五分。
- 四、作文必須用黑色墨水筆書寫，不得使用藍筆或鉛筆。

作文於 05/06(三) 第五節施測